**馆陶县审计局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馆陶县审计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组织领导全县审计工作，编制全县审计工作长远规划、年度计划，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参与拟定馆陶县审计、财经方面的有关政策；制定审计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情况。

2、向县政府报告和向县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提出制定和完善有关政策法规、工作措施的建议。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规定，直接进行下列审计：

（1）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

（2）县直各部门、事业单位及下属单位财务收支。

（3）乡（镇）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4）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预算外财政收支。

（5）县属地方金融、保险机构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上级审计机关安排的国有金融机构、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负债和损益状况。

（6）县政府管理的和受县政府委托由社会团体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环境保护资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市审计局授权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财务收支。

（8）县属境外企业、合资合作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状况。

（9）县属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状况。

（10）国家投资建设项目的预算或概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11）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审计事项。

4、向县长提交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

5、组织实施对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情况的行业审计、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负责对全县科级以下党政领导干部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和国有企业厂长（经理）的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内部审计的指导与监督；组织审计专业培训；监督社会审计组织的审计业务质量。

7、持续组织对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着力监督检查各地区、各部门落实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政策措施的具体部署、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8、加强对“三农”、社会保障、教育、文化、医疗、扶贫、救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加强对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以及大气、水、固体废物等污染治理和环境保护情况的审计，探索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深入分析财政投入与项目进展、事业发展等情况，推动惠民和资源、环保政策落实到位。

9、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承办县人大、县政协建议、提案事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馆陶县审计局机关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馆陶县审计局（事业） | 事业 | 正股级 |  |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馆陶县审计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399.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99.4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省财馆陶县审计局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支出预算399.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4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85.4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9万元；项目支出205万元，主要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经费、专项审计项目经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399.49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36.4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调整和审计工作的需要。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馆陶县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馆陶县审计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较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减少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无“三公”经费支出。

1. **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2019年，审计工作要按照县委、县政府市和审计局的安排部署，加强党的建设，加大审计监督力度，探索创新审计监督组织形式，不断提高审计质量，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一）全面加强党建工作。**局党组切实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执行组织生活制度，落实好“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党员学习教育培训等制度。组织开展专家学者大讲堂活动，邀请上级审计机关领导及业务骨干讲课，每月召开一次支部会议，每季度进行一次党课教育，每季度组织一次全体党员活动，每年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每年组织一至二次外出学习交流活动，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同时抓好党费收缴、党员发展等工作。

**（二）加大审计全覆盖力度。**一是全力配合市局扶贫资金审计组做好审计服务工作。二是推进审计全覆盖，对经济责任审计做到党政同责，应审尽审。健全完善审计对象分类管理制度，重点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财务独立二级机构的部门单位领导干部进行行审计。坚持全面覆盖、突出重点、任中审计和离任审计相结合。三是深化审计内容，做到监督权力，落实责任。密切关注被审计领导干部所在单位的资金、资产的运行过程，及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情况；重大经济决策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情况以及决策执行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情况。

**（三）加大问题揭示力度。**一是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揭示力度，要揭示存在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找准存在问题根源，要一追到底，反映被审计单位在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二是加大审计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力度，对于由于主观故意形成的问题要加大处理处罚的力度，绝不姑息，涉嫌违纪违法的要及时移交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形成震慑。

**（四）加大审计整改力度。**一是加强审计过程中的整改，对于发现的问题，能够在审计现场纠正的问题，令其被审计单位立即纠正，提高审计整改效率。二是加强对审计报告中存在问题的整改，审计组要按照整改的时限及时督促被审计单位报送整改报告并检查整改落实情况，使其真正整改到位。对于整改工作缓慢或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约谈主要负责人，加大督促整改力度。

**（五）提高机关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机关规范化建设水平，提高审计质量和工作效率，转变机关工作作风，按照《馆陶县审计局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的要求，鼓励大家积极参与审计专业相关资格考试及优秀审计项目评选，提升自我能力和单位形象。按照《办法》的要求，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严格考勤制度、值班带班制度，以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分项绩效目标：**

（一）大力推进审计全覆盖，加大审计监督力度。

绩效目标：改进审计模式和组织方式，创新审计理念，充分利用大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实现审计全覆盖，消除监督盲区。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省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审计计划完成率达到90%以上，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部署完成率达到100%，保障审计程序合法合规，审计通知书按时送达，审计底稿取证合规，审计报告全部征求意见，审计档案及时归档。

（二）大力推进审计工作统筹，提升审计效能。

绩效目标：强化上级审计机关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加快形成审计工作一盘棋；加强审计项目审计组织方式 “两统筹”，保障审计项目的质量；优化资源配置，建立健全全省内部审计机构建设，监督内部审计职责履行情况，检查内部审计业务质量；通过向社会购买服务的方式，合理运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形成审计监督合力。

绩效指标：审计项目数量达到20个以上，内部审计业务指导率达到95%。

（三）大力推进审计成果应用，彰显审计价值。

绩效目标：审计成果运用是审计工作非常重要的一环。通过提炼审计工作经验、推广制度创新做法，进行经验交流和学习，促使审计机关、审计人员共同进步；通过提出或采取相关措施，推动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或进行体制、机制、制度的完善，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绩效指标：政策建议采纳率达到90%以上，审计问题整改率达到90%以上。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319馆陶县审计局 | 单位：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审计业务** | 2080000.00 |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 |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通过财政财务收支审计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的健康运行。 |  |  |  |  |  |
| **1、审计业务** | 2080000.00 | 审计本级财政部门组织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审计下级人民政府的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审计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其他取得财政资金的单位和项目接受、运用财政资金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实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审计。 | 通过审计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和效益，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 | 审计决定落实率 | ≥90% | ≥80% | ≥70% | <70% |
| 审计计划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2、专项审计调查** |  | 对经济领域中带有全局性、普遍性、倾向性的特定事项进行系统调查了解并向县政府报告情况和结果。 | 通过专项审计调查，综合分析，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揭露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 政策建议采纳率 | ≥90% | ≥80% | ≥70% | <70% |
| 专项审计工作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二、审计管理** |  | 进行内部审计管理和审计法制管理。 | 进行内部审计管理和审计法制管理。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及大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提高审计质量和审计机关法制管理水平。 |  |  |  |  |  |
| **1、内部审计管理** |  | 制定内部审计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内部审计业务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等并开展监督检查；开展内部审计业务，受理内部审计业务咨询；提供内部审计成果；协调内部审计和国家审计间工作等。 | 受理内审业务咨询，提高内部审计质量；协调内部审计和国家审计间工作，保障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控制费用标准严格。 | 内审业务指导、监督检查率 | ≥70% | ≥60% | ≥50% | <50% |
| 内审业务办结率 | ≥90% | ≥80% | ≥70% | <70% |
| **2、审计法制管理** |  | 对审计项目、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核，依法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做好审计机关的质量检查等。 | 通过审计项目审理来保障审计质量，提高县级审计法制管理水平。 | 审计项目审理覆盖率 | 100% | ≥90% | ≥80% | <80% |
| 审计项目报告合格率 | 100% | ≥90% | ≥80% | <80% |
| **三、审计政务管理** |  | 包括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 包括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和综合协调作用，推进审计事业科学协调发展。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 组织开展信息化建设、教育培训、审计理论研究，抓好新闻宣传和文化建设、政务信息公开，开展审计服务和业务咨询。 | 信息保障安全有效，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加强宣传引导；提高人员业务水平，推动审计事业发展。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2、综合事务管理** |  | 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及其它综合事务。 | 提高人员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审计业务质量；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9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2.9** |  |  |  |  |  | **2.9** | **2.9** | **2.9** |  |  |  |  |
| 审计项目专项工作经费 | **0.5** |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 **A0201** |  |  |  | **0.5** | **0.5** | **0.5** |  |  |  |  |
| 审计项目专项工作经费 | **2.4** |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 **A0201** |  |  |  | **2.4** | **2.4** | **2.4**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馆陶县审计局2018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56.81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2.9万元，主要为计算机设备及软件等专用设备，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  |  |
| 编制单位：馆陶县审计局 |  |  | 2018年度 | 金额单位：元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 |
| 年初数 | 年末数 | 年初数 | 年末数 |
| 资产总额 | — | — | 1,541,389.60 | 1,568,099.6 |
|  1、房屋（平方米） | 1,200.00 | 1,200.00 | 678,145.000 | 678,145.00 |
|  1.办公用房 | 1,200.00 | 1,200.00 | 678,145.00 | 678,145.00 |
| 　　 2.业务用房 |  |  |  |  |
| 　 　 3.其他（不含构筑物） |  |  |  |  |
|  2、车辆（台、辆） |  |  |  |  |
|  3、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 |  |  |  |  |
|  4、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  |  |  |  |
|  5、其他固定资产 | — | — | 863,244.60 | 889,954.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